

臺北市災害防救辦公室第59次工作會議紀錄

壹、會議時間：111年1月12日(星期三)上午10時

貳、地點：視訊會議

參、主席：臺北市災害防救辦公室 許志敏執行秘書 紀錄：唐慧芳

肆、與會人員(詳如簽到單)

伍、會議結論：

一、「臺北市災害防救會報」決議列管案件表，內容略。

(一)各單位說明：略。

(二)主席裁示：

- 1、有關大地處評估山坡地老舊聚落後續拆遷可行性案：本案持續列管，請大地處將本案辦理結果向黃副市長報告同意後，再行解除列管。
- 2、請民政局推廣新住民參與防災士案：本案解除列管，今年已配賦80名社區防災士供民政局統籌運用，請民政局加強推廣新住民加入防災士行列。
- 3、有關社會局推廣「揪安心災民照顧雲端整合服務」及介接「臺北市行動防災APP」案：本案社會局解除列管，請消防局依期程辦理「揪安心災民照顧雲端整合服務」介接「臺北市行動防災APP」工作。
- 4、有關請消防局針對本市老舊整宅案件加強消防安全設備檢查及建管處加強建築管理案：本案解除列管，請建管處及消防局持續配合本府公共安全聯合稽查小組辦理老舊複合用途建築物聯合稽查作業，除已列管之18處場所外，應隨時就建築物使用之變動加強稽查，若有影響公安部分，請儘速督促業者完成改善；另消防局進行消防安全設備檢查時，若發現違反建築物法規之情事，應落實通報建管處進行查處。

二、「110年0604水災問題檢討列管表」決議列管案件表，內容略。

(一)各單位說明：略。

(二)主席裁示：

- 1、有關大安區重複積淹水問題：本案持續列管，有關四維路176巷因排水溝位於私人土地下方，故無法施作，請水利處向里長及周遭里民妥善說明，爭取施作之契機，另四維路208巷排水改善工程，請依期程辦理。
- 2、有關捷運東門站地下連通道天花板漏水案：本案持續列管，請災防辦確實瞭解漏水原因及後續改善作業，日後若遇大雨，應請捷運公司持續觀察是否有漏水情形，驗證改善工程是否完善。

三、「璨樹颱風問題與建議列管表」，內容略。

(一)各單位說明：略。

(二)主席裁示：

- 1、有關調查本府災害防救單位執行「本府各機關災害防救督導計畫」時所遭遇困難案：本案持續列管，請消防局後續依1月11日研商會議結論辦理計畫修正事宜。
- 2、有關水利處研商修訂疏散門關閉相關SOP案：本案解除列管。
- 3、有關請資訊局協助辦理防災及救災資訊專區上稿人員教育訓練案：本案解除列管，請各單位於本市災害應變中心開設時，務必依權責分工進行上稿，並加註關鍵字。

四、捷運局「捷運局災害防救業務執行報告」，主席裁示：

(一)准予備查。

(二)請捷運局持續督促承商針對本國籍及外籍員工加強工地緊急應變之相關教育訓練，另為避免隧道工程施工不慎發生火災，請捷運局務必貫徹隧道防火管理，並落實施

工人員相關教育訓練，並請施工廠商遵從環保安全衛生法令規定，預防意外災害的發生。

五、工務局水利處「臺北市水患自主防災韌性社區推動計畫」，主席裁示：

(一) 准予備查。

(二) 近年來由於氣候變遷的影響，強降雨的發生常常造成民眾極大的災損及傷亡，為有效地降低水災發生時的損失及傷亡，水利處辦理本市水患自主防災韌性社區推動計畫，期望透過計畫讓民眾具備自助、互助能力，熟悉正確的水災應變機制，請民政局及各區公所協助向里長宣導，共同推行本市水患自主防災韌性社區推動計畫，以增加本市韌性社區認證之數量。

(三) 請水利處未來辦理年度水患自主防災社區成果發表會時，可邀請本市里長至現場觀摩。

(四) 如推動計畫遇經費不足狀況，請水利處評估申請本府災害防救相關計畫專案預算。

六、請各防救災單位於春節期間務必建立防災人員緊急聯繫窗口及輪替機制，保持機動人力以應付突發狀況，如有災情發生，各局處緊急應變小組應依規定時間完成設置，迅速蒐報災情及展開各項災害搶救工作。

七、下次會議專案報告單位為產業發展局及捷運公司，請預先妥為準備提報資料。

陸、散會時間：上午11時40分

臺北市災害防救會報決議列管案件表

項次	列管指示事項	辦理單位	辦理情形及期程	辦理等級	會議結論
1	<p>1090622-109年災害防救會報第1次會議決議列管案件： 山坡地老舊聚落距今已將近20年未再進行積極性拆遷計畫，請大地處於109年7月22日前彙整山坡地老舊聚落相關資訊，並評估後續拆遷之可行性，經災害防救辦公室彙整後，送黃副市長辦公室，以利作為後續山坡地管理策略擬訂之參考。</p> <p>(1091214-109年災害防救會報第3次會議) 請大地處彙整各土地管理機關目前管理山坡地老舊聚落之狀況，並針對租期已屆或空屋者應確實進行處置，下次會議請大地處針對本案作出完整報告，並請災害防救辦公室廣續追蹤。</p> <p>(1100203災防辦第54次工作會議) 請大地處於6月份災害防救會報作出完整報告。</p> <p>(1100426災防辦第55次工作會議) 後續請大地處持續監測老舊聚落之數值資料，並通知各土地管理機關於租約到期欲續約時，必須確保土地及建物安全無虞，若評估有安全疑慮，則應不再續租。</p> <p>(1101021-110年災害防救會報第2次會議暨臺北市災害防救辦公室第58次工作會議) 請大地處擔任山坡地老舊聚落管理專案 PM，將24處山坡地老舊聚落執行成效作出完整調查，以只出不進為原則監督各土地管理機關使用現況，若為無權佔有，應請使用單位立即遷出；有租賃契約者，租約</p>	大地處	<p>「臺北市山坡地老舊聚落拆遷之可行性評估」，並於109年8月25日「臺北市災害防救專家諮詢委員會颱風組第35次討論會議」簡報說明，另依109年9月11日黃副市長指示辦理老舊聚落相關門牌及地籍資料彙整後，於109年12月4日召開研商會議；查本市老舊聚落巡勘尚無發現水土保持安全疑慮，山坡地聚落違建管理策略，土地管理機關均依「市有公用不動產被占用處理作業要點」及「市有財產管理自治條例」，與占用戶訂有租賃契約或無權占用切結書，尚無拆遷必要，本處已於110年2月24日完成彙整本市土地管理機關租約資料，租約為1~3年，現依臺北市災害防救辦公室第55次工作會議紀錄，本處已於110年5月13日通知各土地管理機關於租約到期欲續約時，必須確保土地及建物安全無虞，若評估有安全疑慮，則應不再續租；本處已於110年12月9日完成更新各土地管理機關租占用資料，尚無「臺北市市有公用不動產被占用處理作業要點」第5點規定，嚴重影響安全或違反其他法規規定之情形，無須立即遷出及不得續租之占(租)用戶，後續仍請管理機關持續依本府土地管理相關規定辦理。</p>	B	持續列管。

項次	列管指示事項	辦理單位	辦理情形及期程	辦理等級	會議結論
			月15日前完成。		
4	<p>(1101021-110年災害防救會報第2次會議暨臺北市災害防救辦公室第58次工作會議)</p> <p>鑒於高雄城中城大樓火災釀嚴重死傷，消防局於10月21日上午針對大安區老舊住商混合建物信維大樓進行消防演練，信維大樓目前使用狀況複雜、樓梯間及走廊堆滿雜物，內部無電梯且多為老弱長輩，雖消防安檢均合格，但本府仍應持續精進防火安全措施，後續請消防局針對本市老舊整宅案件排定期程加強消防安全設備檢查，並請建管處加強建築管理，改善建築物防火避難設施、逃生通道阻塞及鐵窗、棚架導致消防人員搶救困難及危險等問題。</p>	建管處、消防局(火災預防科)	<p>建管處：</p> <p>一、有關本市老舊住商混合建物，本府已清查列管18處場所(含信維大樓)並納入本府公共安全聯合稽查小組之「老舊複合用途建築物府級公安稽查」專案，後續本處將配合該小組排定之時程進行聯合稽查，倘查獲不符規定者，將輔導該場所進行改善。</p> <p>二、有關信維大樓樓梯間及走廊堆積雜物一事，本處分別以110年4月1日北市都建寓字第11060344581號及110年4月14日北市都建寓字第1106144114號函請管委會應依公寓大廈管理條例第16條第2項規定保持樓梯間及共同走廊淨空可供通行並應善盡管理維護之責有案；另本府已排定於110年12月21日下午對該大樓進行聯合稽查，倘查獲不符規定者，將輔導該場所進行改善。</p> <p>三、至有關建物加裝違建鐵窗、棚架等情形，查「臺北市違章建築處理規則」業已訂定相關規範，如經查獲有違反規定者，本處當予以查報拆除。</p>	A	解除列管。

項次	列管指示事項	辦理單位	辦理情形及期程	辦理等級	會議結論
			<p>四、本處已配合本府公共安全聯合稽查小組辦理老舊複合用途建築物聯合稽查作業，本案建請予以解除列管。</p> <p>消防局：</p> <p>一、針對信維大樓等是類老舊整宅，本府消防局皆依規定要求每年辦理消防安全設備檢修申報，如遇有不合格情形則對該場所管理權人、大樓管理委員會或區分所有權人進行限期改善，後續將持續辦理相關消防安全檢查事宜及用電用火安全宣導。</p> <p>二、另本局近期配合本府「老舊複合用途建築物府級公安稽查」，目前18棟建築物已稽查完畢，現場發現不符規定者皆已限期改善在案，後續將追蹤複查至改善完畢；另有關信維大樓公安稽查部分，本局當日稽查符合規定。</p>	A	解除列管。

註1：處理等級分為：A. 已完成 B. 執行中 C. 規劃中 D. 無法辦理

註2：若案件辦理情形為B，請註明預定完成日期，另日期並請明確說明年、月、日完成

「110年0604水災問題檢討列管表」

項次	列管指示事項	辦理單位	辦理情形及期程	辦理等級	會議結論
1	<p>重複積淹水問題： 調查本次積淹水較嚴重的地點，並與近3年(107至109年)歷史積淹水地點進行比對(如大安區群賢里及小巨蛋周邊一帶於107及108年均有發生顯著積淹水情況)，將每次淹水原因與改善方式列冊，以利後續改善追蹤。</p> <p>檢討會裁示(簽奉市長核准)： 有關大安區公所反應之「大安區群賢里里長及里民強烈反映請水利處針對和平東路2段265巷、四維路216巷、四維路208巷及四維路176巷淹水問題儘速提出改善計畫，儘速施工」案，請水利處以「改善區域排水系統」方向進行評估，以有效改善重複積淹水的問題。</p> <p>(1101021-110年災害防救會報第2次會議暨災害防救辦公室第58次工作會議) 有關大安區重複積淹水問題，請水利處回復四維路208巷及四維路176巷淹水改善情形後再行解除列管。</p>	水利處	<p>有關大安區群賢里部分，水利處於復興南路2段271巷口至和平東路2段265巷34號側溝加寬加深工程，已於110年6月14日完工；四維路216巷雙向側溝加寬工程，已於110年7月5日開工，並於110年10月4日完工，相關施工進度皆定期向里長進行回報，另四維路176巷因排水溝位於私人土地下方故無法施作，四維路208巷排水改善已納入設計工程標案，預計111年4月辦理公告招標作業。</p>	B	持續列管。
2	<p>(1101021-110年災害防救會報第2次會議暨災害防救辦公室第58次工作會議)</p>	災害防救辦公室(應變動)	<p>經洽捷運公司，其表示：「捷運東門站地下連通道天花板漏水於0604水災後經新工處主導改善，已無滲</p>	B	持續列管。

項次	列管指示事項	辦理單位	辦理情形及期程	辦理等級	會議結論
	有關捷運東門站地下連通道天花板漏水案，請災害防救辦公室向捷運公司瞭解捷運東門站地下連通道天花板後續漏水情形，若無改善再請相關單位處理。	員組)	漏及積淹水狀況發生，後續若有積淹水狀況仍將結合市府相關局處共同應變，並通報市府災防辦知悉。」		

註1：處理等級分為：A. 已完成 B. 執行中 C. 規劃中 D. 無法辦理

註2：若案件辦理情形為B，請註明預定完成日期，另日期並請明確說明年、月、日完成

「璨樹颱風問題與建議列管表」

項次	列管指示事項	辦理單位	辦理情形及期程	辦理等級	會議結論
1	反映單位：南港區公所 依「本府各機關災害防救督導計畫」陸、督導方式二、「本市各級災害應變中心開設前後，各一級及二級機關之督導官應實地檢核所屬各單位之防救災整備及搶救情形，……」規定，建議督導官適時實地檢核防救災整備及搶救情形。查二級機關督導編組(三級抽檢)：由本府各二級機關或本市各區公所指派主任秘書以上層級人員擔任督導官…。惟查，本區主任秘書為區災害應變中心二級開設指揮官(本區編制無副區長)，又疫情期間一級開設仍由二級單位進駐，指揮官須於區災害應變中心主持工作會報及指揮調度，尚難至實地進行災前、災中及災後督導檢核，爰建議督導官及成員改由單位自行指派。	消防局 (資通作業科)	本局業於110年10月7日函發調查本府相關災害防救單位執行「本府各機關災害防救督導計畫」時所遭遇之問題，目前已彙整完畢刻正修改中，本案預計於1月11日邀集相關單位召開會議，將俟會議結論辦理後續計畫修正事宜。	B	持續列管。
2	反映單位：水利處 目前執行疏散門關閉時，針對堤外滯留車輛將於完成關閉前2小時進行拖吊作業，建請交通警察大隊評	水利處	本案已於110年11月5日邀集相關單位開會研商修正「臺北市颱風暴雨期間疏散門啟閉及停車管制作業流程圖」，經與會單位共同討論，颱	A	解除列管。

項次	列管指示事項	辦理單位	辦理情形及期程	辦理等級	會議結論
	估是否能將拖吊作業提早至完成關閉前3小時進行，以減少堤外滯留車輛，本案先請交大進行能量評估，後續本處亦邀集相關單位開會研商修訂相關 SOP。		風期間堤外車輛開始拖吊時間點將修正為「疏散門開始關閉時同步進行拖吊作業」。 另本府以110年12月13日府授消整字第1103048983號函頒修正後「臺北市颱風暴雨期間疏散門啟閉及停車管制作業流程圖」。		
3	反映單位：消防局 本府全球資訊網於本市災害應變中心開設時會切換為防災及救災資訊專區，本局亦會發送簡訊提醒相關人員進行上稿作業，惟本次應變中心開設時，防災及救災資訊專區多數區塊仍無資料，請資訊局協助辦理防災及救災資訊專區上稿人員教育訓練，爾後請各單位依權責分工進行上稿及加註關鍵字。	資訊局	本局已於12/2日完成教育訓練。	A	解除列管。

註1：處理等級分為：A. 已完成 B. 執行中 C. 規劃中 D. 無法辦理

註2：若案件辦理情形為 B，請註明預定完成日期，另日期並請明確說明年、月、日完成

臺北市災害防救辦公室第59次工作會議

時間：111 年 1 月 12 日 (星期三)10 時 0 分

地點：視訊會議

主席：臺北市災害防救辦公室 許志敏執行秘書

紀錄：唐慧芳技士

單 位	職 稱	姓 名	簽 名
臺北市政府 消防局副局 長室	副局長	許志敏	台北通簽到 09:28:19
臺北市政府 消防局專門 委員室	專門委員	葉俊興	台北通簽到 09:47:34
臺北市大安 區公所區長 室	視導	李焜山	台北通簽到 09:28:09
臺北市政府 秘書處媒體 事務組	聘用主任研 究員	涂炳深	台北通簽到 09:29:49

臺北市政府 消防局資通 作業科	股長	蔣光潤	台北通簽到 09:30:00
臺北市中山 區公所民政 課	視導	謝百奇	台北通簽到 09:30:32
臺北市政府 都市發展局 建築管理科	工程員	侯紹堂	台北通簽到 09:30:33
臺北市政府 工務局大地 工程處企劃 科	幫工程司	柯亭羽	台北通簽到 09:30:39
臺北市政府 警察局民防 管制中心	技佐	鄭振宏	台北通簽到 09:31:21
臺北市政府 民政局區政 監督科	股長	陳俊宇	台北通簽到 09:31:44
臺北市政府 環境保護局 環境清潔管 理科	技士	林育正	台北通簽到 09:32:56
臺北大眾捷 運股份有限 公司工安處	助理工程師	黃智權	台北通簽到 09:33:30
臺北市北投 區公所民政 課	視導	蔡侃廷	台北通簽到 09:34:17
臺北市政府 衛生局醫事 管理科	衛生稽查員	陳湘穎	台北通簽到 09:34:53
臺北市建築 管理工程處	助理工程員	高銀均	台北通簽到

公寓大廈科			09:35:28
臺北市政府 兵役局權益 編管科	輔導員	賴晉安	台北通簽到 09:35:32
臺北市政府 捷運工程局 工務管理處	副工程司	郭應熙	台北通簽到 09:35:32
臺北市政府 產業發展局 綜合企劃科	秘書	陳相伯	台北通簽到 09:36:04
臺北自來水 事業處勞工 安全衛生室	二級工程師	邱嘉南	台北通簽到 09:36:18
臺北市政府 衛生局醫事 管理科	股長	陶晏屏	台北通簽到 09:39:50
臺北市建築 管理工程處 違建查報隊	分隊長	葉正榮	台北通簽到 09:41:26
臺北市政府 消防局減災 規劃科	股長	鄭正奇	台北通簽到 09:41:28
臺北市政府 工務局水利 科	副工程司	胡思婕	台北通簽到 09:41:34
臺北市建築 管理工程處 主任秘書室	主任秘書	李松鶴	台北通簽到 09:41:34
臺北市政府 社會局社會 救助科	科員	巫坤達	台北通簽到 09:41:41
臺北市政府 工務局大地	科長	徐瑞億	台北通簽到 09:41:53

工程處坡地住宅科			
臺北市立中山女子高級中學教官室	軍訓教官	張義誠	台北通簽到 09:42:03
臺北市建築管理工程處總工程司室	工程員	謝政安	台北通簽到 09:42:10
臺北自來水事業處勞工安全衛生室	一級管理師	侯明仁	台北通簽到 09:42:49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民防管制中心	股長	林來德	台北通簽到 09:43:55
臺北市政府工務局水利工程處河川工程科	股長	林任皓	台北通簽到 09:44:42
臺北市政府勞動局職業安全衛生科	技士	陳奕甫	台北通簽到 09:46:19
臺北市政府消防局整備應變科	股長	蔡緯屏	台北通簽到 09:46:59
臺北市政府捷運工程局工務管理處	正工程司	趙啟迪	台北通簽到 09:47:56
臺北市松山區公所民政課	約僱人員	陳柏如	台北通簽到 09:48:37
臺北翡翠水庫管理局經營管理科	助理工程員	劉昕樺	台北通簽到 09:50:14

臺北市政府 消防局資通 作業科	科長	葉青峰	台北通簽到 09:51:40
臺北市松山 區公所區長 室	視導	王俊明	台北通簽到 09:51:58
臺北市政府 文化局秘書 室	科員	詹士昌	台北通簽到 09:52:32
臺北市政府 人事處考訓 科	股長	陳渤潮	台北通簽到 09:52:45
臺北市政府 警察局民防 管制中心	專員	張久宜	台北通簽到 09:53:54
臺北市政府 資訊局數位 創新中心	設計師	宋伯謙	台北通簽到 09:54:18
臺北市政府 兵役局權益 編管科	科長	郭玉蘭	台北通簽到 09:54:21
臺北市政府 交通局交通 治理科	約僱技佐	吳冠逸	台北通簽到 09:55:31
臺北市政府 研究發展考 核委員會管 制考核組	助理研究員	錢擴仁	台北通簽到 09:56:36
臺北市政府 消防局火災 預防科	隊員	胡宇閔	台北通簽到 09:57:24
臺北市政府 財政局秘書 室	秘書	王月蕊	台北通簽到 10:07:12

臺北市政府 觀光傳播局 綜合行銷科	科員	宋承恩	台北通簽到 11:25:24
臺北市政府 消防局火災 預防科	技正	許峻瑋	台北通簽到 11:25:45
臺北市南港 區公所民政 課	視導	吳秉翰	台北通簽到 11:26:42
臺北市士林 區公所民政 課	視導	呂振維	台北通簽到 11:27:30
臺北市政府 工務局水利 工程處雨水 下水道工程 科	幫工程司	謝欣諺	台北通簽到 11:27:36
		耿紹軒	台北通簽到 11:26:12
主計處			請假
臺北市後備 指揮部			請假

會議代碼:1111010040